

上海龙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概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三枪集团”及“针织九厂”在年度预算范围内的 40,000 万元综合授信进行担保；为“海螺服饰”在年度预算范围内的 1,000 万元综合授信进行担保；为“龙头家纺”在年度预算范围内的 1,000 万元综合授信进行担保；为“龙头进出口”在年度预算范围内的 6,000 万元综合授信进行担保；为“龙港实业”年度预算范围内的 1,000 万美元折合 7,000 万人民币综合授信进行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3月29日在上海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进一步推进公司战略的实施，加快主业发展并控制担保风险，根据2017年末银行借款余额和2018年预算目标，拟在2018年度综合银行授信额度内，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三枪（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上海针织九厂、上海海螺服饰有限公司、上海龙头家纺有限公司、上海龙头进出口有限公司以及龙港实业发展（香港）有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上海三枪（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制造局路584号4号楼二层

注册资本：37,6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王卫民

上海三枪（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枪集团”）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85,877万元，负债总额95,22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90,649万元，2017年利润总额8,58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5,534万元，资产负债率51%。

2、被担保人：上海针织九厂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梧路555号

注册资本：26,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王卫民

上海针织九厂（以下简称“针织九厂”）为三枪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24,396万元，负债总额63,42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60,973万元，2017年利润总额1,12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1,077万元，资产负债率51%。

3、被担保人：上海海螺服饰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宝安公路2682号

注册资本：17,8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丁雷

上海海螺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螺服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6,917万元，负债总额4,34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2,572万元，2017年利润总额1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12万元，资产负债率26%。

4、被担保人：上海龙头家纺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制造局路584号6号楼三层

注册资本：21,6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倪国华

上海龙头家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头家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5,320万元，负债总额7,34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7,972万元，2017年利润总额3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40万元，资产负债率48%。

5、被担保人：上海龙头进出口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金湘路345号1316-2室

注册资本：6,75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谭明

上海龙头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头进出口”）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 17,751万元，负债总额9,82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7,926万元，2017年利润总额2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20万元，资产负债率55%。

6、被担保人：龙港实业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香港湾仔轩尼诗道338号北海中心17楼F室

注册资本：50万港币

龙港实业发展（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港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 7,388万元，负债总额7,31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75万元，2017年利润总额4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33万元，资产负债率99%。

三、担保内容

为三枪集团及针织九厂2018年度计划担保综合授信额度在40,000万元人民币以内；

为海螺服饰2018年度计划担保综合授信额度在1,000万元人民币以内；

为龙头家纺2018年度计划担保综合授信额度在1,000万元人民币以内；

为龙头进出口2018年度计划担保综合授信额度在6,000万元人民币以内；

为龙港实业2018年度计划担保综合授信额度在1,000万美元折合7,000万人民币内。

在上述额度内开展信贷、贸易融资、资金等综合银行业务，其在授信额度内依据资金需求向相关银行提出申请，并与本公司协商后办理担保手续。公司作为担保主体提供第三方连带责任（即保证）担保方式，具体期限与担保内容以合同为准。

以上，公司拟2018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总计为人民币55,000万元，占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的39%。

综上,综合授信担保总额55,000万元授权公司总经理按相关规定签署担保协议。

上述综合授信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议案的决议作出之日起,期限一年。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将有利于进一步加快公司主业发展,有效规范担保审批程序,控制担保风险。

五、独立董事意见

此次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三枪(集团)有限公司及上海针织九厂、上海海螺服饰有限公司、上海龙头家纺有限公司、上海龙头进出口有限公司以及龙港实业发展(香港)有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的担保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公司为其担保将有利于公司主业的发展。公司本次的担保是依据2018年预算目标,在2018年度银行综合授信及贷款预算额度内进行的担保,因此风险是可控的,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六、累计对外担保的数量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0元。

上海龙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31日